#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特别提示

证券代码: 000035

- 1、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。

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: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2年4月20日下午14:30;

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2年4月20日上午9:15-9:25,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为:2022年4月20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2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 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 268 号公司会议室。
- 4、召集人: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: 董事长严圣军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发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3日,公司股份总数2,523,777,297 股。

#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9 人,代表股份 625,110,58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7688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3 人,代表股份 578,185,505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9095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,代表股份 46,925,08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8593%。

# 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6 人,代表股份 46,925,08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8593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0 人,代表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,代表股份 46,925,08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.8593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。鉴于目前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需要,为了减少人员流动、聚集,降低疫情传播风险,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以远程视频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了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本次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:

### 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753,7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29%;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568,2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9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

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79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 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753,7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29%;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568,2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9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79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 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753,7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29%;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568,2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9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79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## 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624.753.7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99.9429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568,2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39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79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 5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893,5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53%;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708,0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37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## 6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654,79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71%;反对 315,986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05%;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4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469,294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287%; 反对 315,986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34%; 弃权 139,8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2979%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 7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3,988,2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05%;反对 1,122,3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9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5,802,7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083%;反对 1,122,3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3917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 8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3,945,4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36%;反对 1,165,1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64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5,759,9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5171%;反对 1,165,1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4829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## 9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794,599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95%;反对 315,986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05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609,094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266%; 反对 315,986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734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 10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24,893,585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53%;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47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46,708,08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376%; 反对 217,0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24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## 11、逐项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#### 11.01 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16,204,222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52%;反对 8,906,3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248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38,018,717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200%;反对 8,906,3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9800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 11.02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16,204,122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52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248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38,018,617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198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9802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 11.03 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16,204,122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52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248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**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**: 同意 38,018,617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198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9802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## 11.04 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

**总表决情况:** 同意 616,204,122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52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248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38,018,617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198%;反对 8,906,4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9802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 11.05 《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》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616,181,322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16%;反对 8,929,2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284%;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: 同意 37,995,817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9712%;反对 8,929,263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0288%; 弃权 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: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
- 2、见证律师: 石志杰、李科峰
- 3、结论性意见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;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;
- 2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。

特此公告。